

证券代码：873982

证券简称：湖南昊华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湖南昊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株洲市攸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禹王路 1 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晏梓桂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3,499,8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3,49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3,49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3,49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拟订《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 2024 年度的财务工作以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3,49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以公司总股本为 103,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已派发现金红利 1,552.50 万元。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并综合考虑当前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必要的、充足的资金，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长效的回报，董事会提议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3,49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为更有效地指导 2025 年公司财务运作，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结合行业的发展状况，对 2025 年度财务收支作出预算性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3,49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的常年会计审计机构，其 2024 年聘期已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3,49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03,499,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变更名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陈穗雄先生、熊国龙先生因退休离职，按照《湖南昊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陈穗雄先生、熊国龙先生应将所持有的全部份额转让给员工持股平台的普通合伙人或普通合伙人指定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624,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深圳市量科归元创投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誉翔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扶良胜、孙文冰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湖南昊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湖南誉翔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昊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湖南昊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